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匹狼”或“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对七匹狼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投资项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11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20万股，每股人民币23.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79,8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260.4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6,599.5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闽华兴所（2012）验字F-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承诺如下：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80,000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投资建设“营销网络优化项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2月28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截至2015年2月28日 已投入总额（万元）
----	----	------------	---------------------------

1	营销网络优化项目	176,599.56	25,228.11
---	----------	------------	-----------

(三) 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商业物业价格仍处于高位，发展趋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实体商铺经营成本高企。在商业模式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为避免投资风险，公司相应放缓了开店步伐及商铺购置，因此募集资金投入较少。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来看，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

截至2015年2月28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募集资金余额（元）（含利息）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支行	418262666961	1,005,229,018.21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营业部	321250100100139250	275,789,603.62
合计			1,281,018,621.83

(四)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年9月3日，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该笔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到期，并于2013年2月27日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 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3年3月14日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5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鉴于上述决议的有效期已届满，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于

2014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尚余28,000.00万元，其产品类型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除此以外，其它所有募集资金均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

（一）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三）现金管理额度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人民币13亿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公司保证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资金时，公司将减少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额度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

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五）信息披露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三、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以及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调整理财产品的购买。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实施部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

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四、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率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0	2014年4月3日	2015年4月2日	5.9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	2014年4月8日	2014年5月14日	5.5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000	2014年4月11日	2014年7月11日	5.65%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2,000	2014年7月18日	2014年8月22日	5.5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3月29日	4.35%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6,000	2014年12月30日	2015年3月31日	5.30%

截止2015年2月28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还有2.8亿元人民币尚未到期。

2、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率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3,000	2014年3月4日	2014年6月3日	6.05%
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00	2014年3月6日	2014年9月5日	7.5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5,000	2014年3月24日	2014年4月25日	5.70%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14年3月31日	2014年4月15日	5.5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014年4月9日	2014年4月16日	3.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	2014年4月11日	2014年7月11日	5.65%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600	2014年4月15日	2014年4月29日	5.20%
中国银行晋江金井支行	3,000	2014年5月9日	2014年11月7日	5.70%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	2014年5月13日	2014年5月27日	5.00%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	2014年5月27日	2016年5月27日	6.00%
北京天地方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0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3日	9.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6,000	2014年6月6日	2014年7月14日	5.05%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0,000	2014年6月6日	2014年12月15日	5.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2,000	2014年6月6日	2014年7月14日	5.05%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7,900	2014年6月23日	2014年7月23日	6.00%
中国银行晋江金井支行	15,000	2014年7月29日	2015年7月29日	5.70%
中国银行晋江金井支行	25,000	2014年8月22日	2015年8月21日	5.7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14年9月26日	2014年12月25日	6.20%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14年9月23日	2014年12月23日	6.2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000	2014年9月26日	2014年12月24日	5.11%
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	2014年10月17日	2015年2月3日	5.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2014年10月30日	2015年10月29日	8.50%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	2014年11月25日	2014年12月15日	5.1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4年12月17日	2015年1月20日	6.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4年12月26日	2015年2月11日	6.8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14年12月25日	2015年3月26日	6.0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4年12月26日	2015年4月22日	6.5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674	2014年10月30日	2015年1月28日	4.94%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	2014年12月22日	2015年3月22日	6.4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15年1月20日	2015年3月23日	6.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15年2月17日	2015年3月23日	5.55%
兴银投资有限公司	3,950	2015年2月4日	2015年8月3日	7.00%
兴银投资有限公司	6,000	2015年2月4日	2015年8月3日	7.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高科技支行	12,546	无固定理财		

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还有 13.95 亿元人民币尚未到期。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经核查认为：七匹狼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七匹狼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国金证券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同时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控制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可

李晓季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